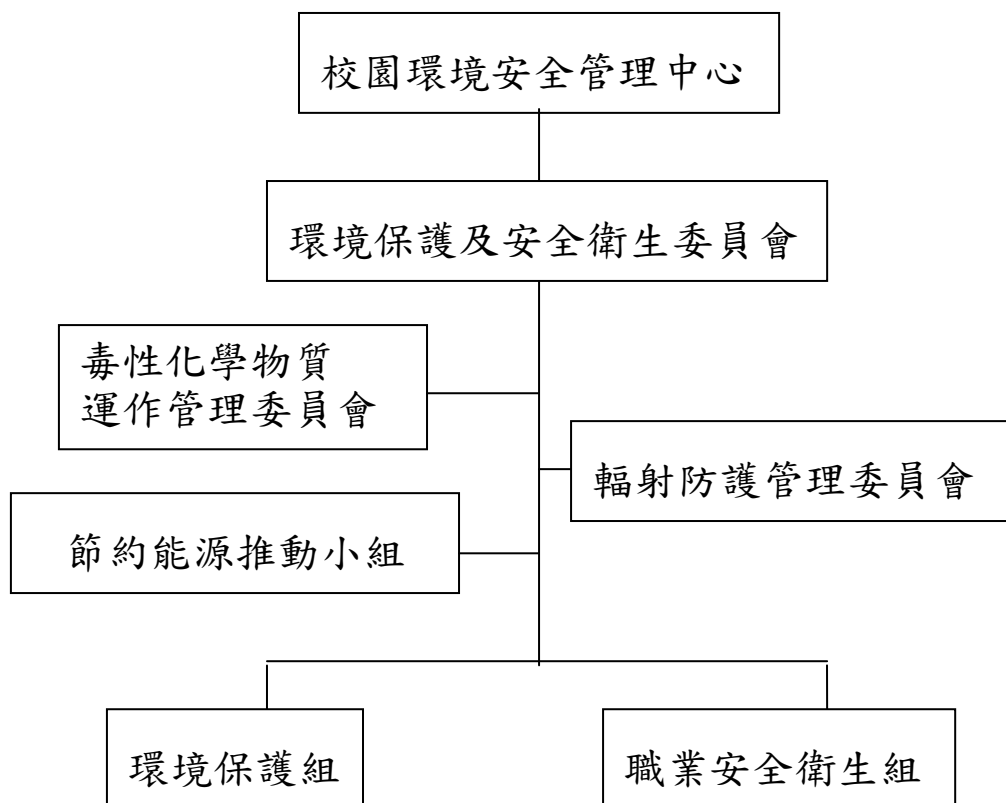


## 玖、校園環境安全管理中心

### 一、組織系統



### 二、編制與員額

中心主任（總務長兼任）：1人

秘書：1人

環境保護組：組長1人，組員1人，技佐1人。

職業安全衛生組：組長1人，專案技士1人。

### 三、年度工作目標

#### (一)環境保護組

##### 1.節能政策

- (1)新建築以綠建築為目標，打造環保節能校園。
- (2)有效規劃校園與建築物空間利用，提升用電效能。
- (3)逐年更換具省電功能之燈具，以節約能源。
- (4)於特定場所(廁所、茶水間、走廊)設置照明燈具自動感應器，並設定妥適秒差啟動照明，以節約能源。
- (5)配合課程教學及宣導，培育師生重視節能之觀念。
- (6)透過持續性的宣導，養成教職員工隨手關燈關電源習慣。
- (7)與總務處努力配合，達成政府所訂定節電及節油1%之目標。
- (8)定期召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以制訂或檢討節能政策。

##### 2.節水政策

- (1)以生態工法為基礎，設置沈砂滯洪池及造水人行步道，增加地下水之補注及減緩進流量，減少水資源之流失，並提升水資源之保育利用。
- (2)持續改善現有廁所之衛浴設備（水龍頭、馬桶、沖水器）等，汰換為省水設備。
- (3)與總務處努力配合，以達成政府所訂定節水2%之目標。

##### 3.飲用水管理

- (1)推動飲水機總量管制，除新建工程外，不再增設，並加強RO廢水之再回收使用。
- (2)每月至少一次維護保養飲水機，每年訂於1、4、7、10月定期更換濾心共4次，確保飲用水品質。每年訂於2、5、8、11月實施飲用水水質檢測共4次，以維護校園師生飲用水安全。

##### 4.環境保護

- (1)每週定期至各實驗室回收廢液至廢液儲存場儲存。
- (2)依法規規定定期委外清理儲存之實驗室廢液量。
- (3)定期維護校園污水處理設施，使排放水符合法規規定。
- (4)定期進行生活污水之水質檢測，並將結果申報至環保局。
- (5)辦理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變更，以利本校清理有毒廢棄物。

(6)辦理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之變更及許可文件期限之展延。

(7)強化學生資源再利用概念，配合政府政策推動，鼓勵自備餐具，餐廳不提供免洗餐具。

#### 5.綠色採購

配合政府政策，促使學校綠色採購達到政府訂定之標準。

#### 6.環境教育

運用教育訓練課程，培育國民瞭解與環境之倫理關係，增進國民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促使國民重視環境，採取行動，以達永續發展之公民教育過程。

#### 7.一般廢棄物處理

(1)配合環保政策，持續推動垃圾分類及減量。

(2)逐步汰換老舊資源回收桶，增加環境的美觀。

(3)爭取各項設置、規劃資源回收站相關補助經費。

(4)配合政府政策，每月5日前上網申報資源回收量。

(5)每月至少1次進行資源回收物品清運及變賣，增加資源回收提高效益。回收金額之半數，使用於採購相關耗材。

(6)每年辦理環境清潔勞務替代委外工作，以維護校園環境整潔衛生。

#### 8.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1)管理毒性化學物質請購量及申請。

(2)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記錄管理及申報。

(3)辦理第1-3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申請、變更及展延；第4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備文件申請。

(4)訂定各項毒性化學物質相關表單，嚴格控管毒性化學物質採購、使用、申報、廢棄及自主檢查，以符合法規規定。

(5)輔導本校使用毒性化學物質實驗室，使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符合法規。

(6)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之聯合防救小組組訓及其他相關教育訓練。

(7)協助嘉義市環境保護局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演習」。

(8)定期召開「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

(9)配合主管機關稽查毒化物業務。

#### 9.環境清潔維護

- (1)持續辦理環境清潔勞務替代委外工作招標案。
- (2)持續進行廁所清潔等經常性工作，並定期派員巡檢。
- (3)配合各項活動，進行環境清潔，以使活動順利圓滿達成。
- (4)配合各系所、師生提出需求進行環境清潔維護、廁所耗材更換及補充。
- (5)定期辦理水池水塔清洗工程，維護師生用水安全。
- (6)定期辦理環境消毒業務，以提供師生安全的環境。

#### 10.流浪犬處理

- (1)為維護師生安全，定期派員巡檢，並請嘉義市環境保護局人員入校驅趕捕捉。
- (2)持續勸導愛狗人士勿於校園餵養流浪犬，避免造成犬隻群聚。
- (3)協助教育部調查本校貓犬之數量及狂犬病疫苗施打情形。

### (二)職業安全組

#### 1.安全衛生管理

- (1)每學期更新校區實驗室數量及輻射場所進出人員及使用情形。
- (2)本校實驗場所使用之危害物、毒化物及先驅化學品定期申報。
- (3)校園職災統計分析、輻射防護及放射物質定期申報。
- (4)辦理實驗場所之作業環境測定工作，預定每年5月及11月辦理，檢測項目及數量如下：
  - ①有機溶劑區域共 193 處。
  - ②排煙櫃風速測試共 105 處。
- (5)持續推動實驗室（含實習工廠）安全衛生自動檢查。
- (6)補充實驗室安全器材(防火毯、緊急洗眼瓶及急救箱)等。
- (7)游離輻射（X光操作人員）及放射物質定期換證，避免受罰。

#### 2.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1)持續辦理「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①上課對象：實驗場所教師及研究生、研究助理等
  - ②上課時數：至少 3 小時/年。

③預定上課日期：開學後第 4 週。

(2)持續辦理「游離輻射人員在職教育」。

①上課對象：輻射場所進出人員

②訓練時數：至少 3 小時。

③預定上課日期：開學後第 2 週。

(3)持續辦理「以輻射防護訓練取代輻射安全證書訓練」。

①上課對象：獸醫系學生及相關系所人員

②訓練時數：18 小時。

③預定上課日期：學期結束前 1 週（擇星期六、日）

(4)辦理「有機溶劑作業主管教育訓練」。

①上課對象：從事有機溶劑之實驗室負責人及研究助理。

②訓練時數：18 小時。

③預定上課日期：101 年 11 月底（期中考後 1 週）。

### 3.安全衛生定期檢查

(1)危險機械與設備安全檢查（第一種壓力容器及鍋爐等）。

①受檢系所：食品加工廠、園藝技藝中心及實習農場、動物試驗場、水生系及生科院健康館等。

②稽查單位：勞委會南區勞動檢查所。

③檢查頻率：每年 1 次（每年 8 月）

(2)持續辦理實驗場所之有機溶劑濃度檢測與抽氣櫃風速測定。

①檢查項目：有機溶劑濃度與抽氣櫃風速測定。

②檢查頻率：每 6 個月 1 次（每年 5 月及 11 月）。

③受檢系所：應化系等 11 個系所。

④委託檢測單位：勞委會認可之作業環境測定機構。

(3)持續宣導高壓鋼瓶氣體輸送管自主檢查。

### 4.健康管理

(1)辦理「實驗場所特殊健康檢查」。

①對象：從事特化及游離輻射操作人員。

②人數：預估 150 人（含研究所新生）。

③醫療機構：由衛生署公告之勞工特殊檢查資格之指定醫院。

④預估經費：70,000 元（每名檢查費約 470 元）。

⑤預定日期：101年10月2日（開學後3-4週內）

(2)檢查報告採個別通知領回，總表則留存環安中心備查。

#### 5.輻射防護管理

(1)持續辦理「游離設備及放射物質」安全偵測作業。

(2)輻射偵檢儀定期校正。

(3)定期申報「放射物質半年廢水及廢棄排放報告」。

(4)定期申報「非醫用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及使用料帳報告」。

(5)定期監測「X-ray操作人員體外輻射劑量佩章」測試報告。

(6)辦理動物醫院「電腦斷層掃描」之竣工檢查及輻射測試檢查。

(7)定期更新本校輻射源料帳清冊及相關佐證資料，以利備查。

(8)定期召開輻射防護管理委員會會議。

(9)配合原子能委員會作業普查及各項輔導。

#### 6.公共意外保險

持續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事宜。

#### 7.其他

(1)協助生物安全委員會相關宣導，如實驗室使用感染性物質及生物性材料管理、傳染病檢體採檢等相關規定，除依衛生署疾病管制局之規定使用之外，另須遵照行政院農委會之相關規定，持續監督與管理。

(2)列席生物安全委員會會議（每年1月、5月、9月及12月）。

(3)協助處理生物安全相關公文，陳報予該委員會執行秘書後依權責簽核轉知所屬配合辦理。

### 四、工作成果

#### (一)環境保護組

##### 1.節能政策

(1)綠建築：目前已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物有：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綠化量、基地保水、日常節能、水資源等4項指標）、新民校區管理學院大樓（日常節能、水資源等2項指標）、民雄校區教育館（綠化量、基地保水、日常節能、室內環境、水資源等5項指標）、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基地保水、日常節

- 能、水資源等3項指標)等啟用並通過綠建築之建築物共計有4棟。(業務由總務處營繕組進行)
- (2)本校配合政府政策針對5,000萬元以上新建築物，設計為具綠建築標準之建築環境，目前施工中之理工教學大樓具有基地保水、日常節能、水資源等3項指標。(業務由總務處營繕組進行)
- (3)辦公室採具省電模式之控制設備，於非使用時進行省電模式待命。
- (4)部分飲水機裝設定時控制器控制飲水機之使用時間，於非上班(課)時間關閉，以節約用電。
- (5)於節電效能上，102年度1-6月用電量較101年同期節省4.45%。
- (6)於節油效能上，101年用油數33,906公升，較100年用油數35,745公升減少用油1,839公升，減少用油比率5.14%。而102年1-6月用油量為16,187公升，較101年同期(18,501公升)減少2,315公升，減少幅度為12.5%。
- (7)101年12月11日及102年6月11日召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會議中報告全校用電用水用油之狀況，並檢討多項節能作為及訂定102年全校用電用水用油節省目標各1%。

## 2.節水政策

- (1)本校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新民校區管理學院大樓設置雨水回收系統，經過濾處理後供應建築物之廁所衛生器具清潔使用。本年度嘉農池雨水回收再利用於澆灌花木共計2,742噸。
- (2)為降低開發行為造成環境衝擊，蘭潭校區已有中大型景觀沉砂滯洪池3座，民雄校區設置滯洪池1座。以減緩洪峰降雨期間，豪大雨逕流對下游環境造成之衝擊。所設置之沉砂空間有效降低下游之水污染，所採用之生態工法(採用多孔隙材質)亦可營造生物棲息環境。又為增加地下水之補注及減緩進流量，本校亦以生態工法為基礎，建置多處人行步道，以提升水資源之保育利用。
- (3)節水效能上，101年用水度數689,403度較100年用水度數735,983度減少46,580度，節省比率為6.32%。而102年1-6月(帳單月)總用水量為244,236度，較101年同期(352,594度)減少

108,358度，節省比率為30.73%。

### 3.飲用水管理

- (1)101年度汰換老舊飲水機21臺，並採用溫熱兩用飲水機;102年度1至6月汰換老舊飲水機12臺，並報廢開水機、飲水機14臺。
- (2)101年及102年飲水機耗材更換採購案由勝元科技有限公司承攬。
- (3)本年度4次之濾心更換均於預訂期限內更換完畢。
- (4)本年度4次飲用水質檢驗均符合飲用水標準，水質檢測報告已公告於學校網頁。

### 4.環境保護

- (1)101年回收並儲存至廢液儲存場之實驗廢液，共計7.86公噸。102年1-6月總計回收儲存量為4.02公噸。
- (2)101年11月委託信利環保工程有限公司，清運6.65公噸之實驗廢液至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資源回收廠處理。
- (3)辦理101年下半年及102年上半年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放流水質檢測，檢測結果均符合標準。並完成環保局之申報作業。計有動物產品研發推廣中心、植物溫室、農學院暨景觀大樓、管理學院大樓、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新民校區游泳池、學人宿舍、生物科技大樓、生物多樣性教學研究大樓等9棟建築物及畜牧場1處。

### 5.綠色採購

101年綠色採購指定採購102個項目達成率91.16%；總綠色採購項目達成率92.29%。102年綠色採購上半年（6月30日止）指定採購項目達成率為45.8%；總綠色採購項目達成率為46.47%。

### 6.環境教育

- (1)本校於101年11月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通過證書，並由進修部開授環境教育相關課程30小時，協助政府機構推廣環境教育。
- (2)101年10月協助嘉義市環保局於新民校區辦理2012嘉義市國小國中高中社會組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圓滿完成。

### 7.一般廢棄物處理



- (1)本年度本校四校區垃圾清運、分類及回收由工友及委外公司人員進行，四校區共有5位人員協助處理，101學年度四校區垃圾清運、資源回收量及變賣金額等資料如下表。

	蘭潭校區	林森校區	民雄校區	新民校區
垃圾清運	2	1	1	1
回收廠商	舜昌資源 回收行	吉昇商行	吉祥古物 商行	舜昌資源 回收行
總回收量(公斤)	43,994	5,996	14,552	2,010
變賣金額(元)	138,487	24,073	80,036	5,773

- (2)每月5日前上網申報本校之資源回收總量。  
 (3)規劃四校區資源回收清運路線及時間，針對重點校區加強清運工作，以提供良好學習環境。

#### 8.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 (1)101年5月29日完成編製「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及管理說明簡報」，供使用單位參考。  
 (2)為配合線上申請作業，已建置本校93項毒化物申請資料、防災資料表及物質安全資料表之電子檔。  
 (3)編製「列管毒化物申請/採購流程圖」、「毒化物購買許可單」、「毒化物運作紀錄表」、「毒化物運作場所標示」及「毒化物運作自主管理表」，以使毒化物運作及管理符合法規規定。  
 (4)調查並彙整校內毒化物運作情形，並進行輔導。  
 (5)新購之毒化物申請取得核可文件或核備文件後，隨時更新本校列管毒化物一覽表，以供使用單位查詢。  
 (6)協助嘉義市環境保護局於101年10月19日辦理「101年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演習」；與會人數180人，任務圓滿達成，相關資料業已上網公告。依據101年11月5日嘉市環綜字第1018100266號函辦理參演人員敘獎。  
 (7)依據101年9月6日嘉市環綜字第1018100083號函辦理，調查本校多氯聯苯之電容器及電壓器；經查林森校區及蘭潭校區各有2座變壓器(學生六舍)使用中。環保署業於84年間公告持有人應依規定停止使用並立即申報廢棄，如未於89年12月31日前依

法停用，後續超過管制濃度以上聲明廢棄者，將以違反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處以罰鍰。如日後該項設備需辦理報廢，將依相關規定辦理廢棄。

- (8)101年9月24日召開本校毒性化學物質緊急應變小組會議，該會議通過本校毒性化學物質緊急應變計畫書。陳請 校長核可，依據本校101年9月27日第1011700136號奉准簽案辦理並上網公告。
- (9)101年12月4日派員參加學校毒性化學物質申報系統暨法規說明會，落實辦理101年毒化物申報作業
- (10)依據教育部本(102)年4月12日臺教資(六)字第1020053405號函、「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及釋放量記錄管理辦法」第5條暨學術機構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辦法第7條規定辦理，修正申報頻率為季報，自102年起每年1、4、7、10月申報前一季之運作紀錄。
- (11)為有效管理本校列管毒化物來源，於102年5月2日以紙本及e-mail通知各系所轉知各實驗室負責人於新購毒化物前，確實填報本校「列管毒性化學物質購買許可單」，核可後據以辦理申報。
- (12)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部分公告事項業於102年1月24日以環署毒字第1020002412A號公告修正，本組轉發公告影本並上網公告相關訊息。
- (13)配合嘉義市環保局辦理102年毒化物查核業務，業於2月18日通知各單位檢視有關容器、包裝、運作場所、設施標示、運作紀錄與物質安全資料表之製作等是否符合相關規定。
- (14)本校毒性化學物質三氯甲烷(054-01)使用及貯存量已達環保署規定之管制上限，依本中心102年5月6日奉准簽案辦理。提報102年度第1次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暨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報告，將由大量運作系所、單位統一購買，由專人控管運作量，由各系所釋出目前存量，待使用完畢後始得採購，以達有效管控及資源共享之目標。
- (15)本校「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業經

102年4月9日101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於本(102)年5月8日簽陳奉准後實施，並檢送相關條文至各相關單位。

(16)本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案，業經102年4月9日101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於本(102)年5月2日簽陳奉准後實施，並檢送相關條文至各相關單位。

(17)102年本校毒性化學物質申請案，共計8件，已上網公告：

申請項目	毒化物名稱	分類	核可/備查文號
變更濃度範圍 (95~100%)	069-02 鄰-二氯苯	1	069-20-JB00001
	098-02 甲醯胺	1,2	098-20-J0004
	090-01 氯苯	1	090-20-JA00001
	123-01 蔥	1	123-20-JA00001
	002-01 氯丹	1,3	002-20-J0003
	006-01 毒殺芬	1	006-20-J0001
	172-02 $\alpha$ -安殺番	1,3	172-20-J0001
新申請 (95~100%)	114-01 二乙醇胺	4	府授環綜字第 1025100692 號
	068-10 鄰苯二甲酸二異丁酯	1,2	068-20-J0006
註銷	08002 鄰苯二甲酸二丁酯	4	
	06801 鄰苯二甲酸二酯	4	

#### 9.環境清潔維護

(1)102年環境清潔勞務替代委外工作由茂林企業承攬，各校區人員接受本校主管單位校園環境安全管理中心（蘭潭校區）、聯合辦公室(新民校區)、進修推廣部總務組(林森校區)、總務處民雄總務組(民雄校區)之督導。

(2)廁所委外清潔公司清理，由專人定期清潔維護，並不定時抽檢，留有檢查紀錄備查。

(3)廁所清潔工具有專用工具間妥善儲藏，並設置無障礙專用空

間，男女廁所皆有明確之雙語化標示。

- (4)廁所耗材設備(洗手乳盒、衛生紙架)損壞即時更換，並隨時補充衛生紙，以供正常使用。
- (5)配合校內活動加強環境清潔。101學年度中心配合校內活動加強環境清潔一覽表如下：

名稱	日期
嘉農池集水井淤泥及樹根清除工程	101年8月22~23日
蕭萬長文物館揭牌	101年11月1日
101學年度校慶活動	101年11月3日
2013 職涯博覽會暨校園徵才系列活動	102年5月22日
員生消費合作社喬遷揭牌典禮	102年5月25日
101學年度畢業典禮	102年6月8日
102學年度轉學考	102年7月14日

- (6)為維護管理校內水質安全，依本(102)年5月3日奉准簽案辦理102年水池水塔清洗作業招標，由順達實業社承攬，業於7月20日至7月24日完成水池水塔清洗作業。
- (7)101學年度之校園消毒作業已於101年9月及102年2月完成。
- (8)為維護環境整潔及美化，通知行政大樓1樓各處室勿於垃圾桶周邊堆放垃圾，派員勸導及清潔，並進行垃圾桶修復，以維持正常使用。
- (9)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國家清潔週，於102年2月4日至2月8日辦理全校環境清潔工作，於1月3日e-mail通知各單位檢視並進行所轄區域環境整潔工作。
- (10)因動物科學館旁機車停車場設置之資源回收桶遭人任意棄置垃圾，導致環境髒亂，已於102年1月22日派員撤除，並於原處張貼告示周知

#### 10.流浪犬處理

- (1)101學年度蘭潭校區共計捕獲24隻流浪犬，並請嘉義市環保局送至流浪動物收容中心。

(2)持續勸導餵狗人士勿於校內餵養流浪狗(地點：正門機車停車棚、保管組倉庫前、園藝實驗農場)，以確保師生安全。

(3)於101學年度新生始業式宣導流浪犬相關業務。

(4)因應國內狂犬病疫情，並為維護師生安全、校園安寧及環境衛生，轉發通知各單位避免於校園內接觸及餵養流浪動物。若發現流浪動物，可聯絡大門駐衛警(假日)或環安中心(平時)進行處理。

## (二) 職業安全組

### 1.安全衛生管理

(1)101學年校區實驗(習)場所類別及數量如下表。

院屬	實驗室(間)	烘培教室(間)	實習(驗)工廠(間)	實習農場(處)
農學院	46	0	2	6
理工學院	48	0	1	0
生科院	67	2	1	0
小計	161	2	4	6

(2)實驗室近期自動檢查執行狀況如下表。

系所	應執行間數(A)	已完成間數(B)	執行率(B/A)	系所	應執行間數(A)	已完成間數(B)	執行率(B/A)
應化系	20	20	100%	獸醫系	13	13	100%
電物系	16	16	100%	木設系	5	5	100%
機電系	5	5	100%	動科系	10	10	100%
土木系	1	1	100%	森林系	3	3	100%
水生系	11	11	100%	農藝系	3	3	100%
食科系	16	16	100%	園藝系	4	4	100%
生化系	17	17	100%	生農系	7	6	86%
植醫系	1	1	100%	微藥系	23	23	100%
實驗場所間數：155 間，完成檢查間數：154 間，實驗室負責老師 128 人。 執行率：99%							

(3)實驗場所101年1-6月與102年1-6月同期職災分析表。

項目/年度	101年(1-6月)	102年(1-6月)	備註
總經歷工時	482,416	449,856	
災害嚴重率	0%	0%	
失能災害頻率	0%	0%	
失能傷害件數	0%	0%	
失能傷害日數	0%	0%	

\*說明: 101年1-6月與102年1-6月同期無職災事故。

## 2.教育訓練

101學年校內辦理教育訓練成果如下表。

實施日期	課程名稱	實到人數/報名人數	出席率
101年10月5日	實驗場所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60人/370人	97%
101年11月30日	以輻射防護訓練取代輻射安全證書班	97人/97人	100%
102年5月1日	生物實驗申請、安全防護及實驗室檢查教育訓練	92人/106人	87%

## 3.安全衛生檢查

(1)有關實驗場所沖淋(眼)器修繕問題,本組人員已於101年12月12日會同廠商前往各實驗場所完成檢修,供水部分故障亦於101年12月17日修繕完成,並備有相關佐證照片保存於環安中心。敬請各相關財產所屬單位妥善進行設備維護保養,以維護實驗安全。

(2)第一種壓力容器安檢於102年8月6日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南

區勞動檢查所派員檢測完成，本次安檢數量計食品工廠等8臺，合格率100%。

(3)實驗場所有機溶劑作業環境檢測分別於101年11月與102年5月完成，檢測結果均符合法令標準，該檢測項目及數量如下表。

測定物質	三氯 甲烷	四氯 化碳	二硫 化碳	丙酮	異戊 醇	異丁 醇	異丙 醇	乙醚
測定 數量	16	4	1	25	3	2	16	14
測定 物質	乙酸 丙酯	苯乙 烯	環己 醇	環己 酮	1-丁 醇	2-丁 醇	甲苯	二氯 甲烷
測定 數量	1	1	1	1	8	1	10	6
測定 物質	二甲 苯	甲酚	乙酸 乙酯	甲醇	二甲 基甲 醯胺	四氫 呋喃	正己 烷	
測定 數量	13	2	9	23	4	4	15	
總數	180							

#### 4.健康管理

(1)本(102)年於5月13日辦理實驗場所(含游離輻射及有機溶劑作業場所)之特殊健康檢查，本次參加特殊體檢之教職員工生共136人，係依各受檢單位實驗屬性(游離輻射及有機溶劑作業場所)實施檢查。本次特殊健康檢查之異常項目及異常率(前10名)整理如下：

異常項目	受檢人數	異常人數	異常率	排名	備註
視力	23	11	48%	1	右眼
	23	8	35%	2	左眼
腰圍	136	33	24%	3	
膽固醇	66	14	21%	4	
三酸甘油酯	66	11	17%	5	

肝功能(GPT)	136	16	12%	6	
骨質密度	133	15	11%	7	
血色素	66	7	10%	8	
飯前血糖	39	4	10%	9	
舒張壓	136	13	10%	10	

註：資料來源取自國立嘉義大學 102 年實驗場所人員特殊健康檢查總表。

(2)本次特殊健康檢查分級管理如下：

級數/	二甲基甲醯 胺+正己烷	游離輻射	二甲基甲醯胺+正 己烷+游離輻射	合計
實際受 檢人數	84	24	28	136
屬第一級	80	22	28	130
屬第二級	4	2	0	6
屬第三級	0	0	0	0
屬第四級	0	0	0	0

註：第一級管理：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全部項目正常或部分項目異常，但經醫師綜合判定為無異常者。

第二級管理：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全部項目部分或全部項目異常，經醫師綜合判定為異常者，但可能與職業原因無關者。

第三級管理：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全部項目部分或全部項目異常，經醫師綜合判定為異常者，且可能與職業原因有關者。

第四級管理：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全部項目部分或全部項目異常，經醫師綜合判定為異常者，且與職業原因有關者。

(3)上述異常者(屬第二級以上者)，已口頭叮嚀依醫囑至門診追蹤或定期服藥(尤以慢性病者)控制病情。

(4)本業務自 103 年起由新業務單位(學務處衛生保健組)負責辦理，本中心將轉知新業務單位有關異常個案請持續追蹤關心，以維師生之權益。

## 5.安全衛生宣導

(1)依據教育部本(102)年 7 月 20 日電子報辦理，鑑於近日某學校實驗室吊櫃掉落，導致實驗桌上化學品(乙酸乙酯)溶液瓶傾倒



與破裂，導致化學品(乙酸乙酯)外洩。為加強本校實驗室安全設備及措施管理，除公告於學校及環安中心網頁周知之外，亦影送紙本予各系所實驗室加強人員宣導，告知學生實驗桌上的化學藥品瓶罐應確實將瓶蓋旋緊，並固定於實驗架上，以免發生意外。

- (2)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102 年 4 月 17 日臺教資(六)字第 1020056558 號函，為因應中國大陸 H7N9 流感疫情，該局提供實驗室檢驗人員「處理疑似 H7N9 流感病人檢體及病原體之安全操作及防護參考」，並公布於疾病管制局全球資訊網 H7N9 流感專區，函文奉核後已於同年 4 月 24 日公告於學校及環安中心網頁，以利全校教職員生至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網頁瀏覽或下載。

#### 6.游離輻射

- (1)101年8月29日辦理應用化學系楊鐘松教授登記之非醫用分析鑑定X光機(登設字2000967號)，實施輻射安全測試及證照屆期之換證。
- (2)協助辦理游離輻射設備(登設字2001495，登記人胡世德先生，安裝位置於木材利用加工廠1樓)，該設備原登記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移撥本校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於101年7月2日獲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准同意，且准核發設備登記證(有效日期為106年6月)，該設備依規定可正式運轉使用。
- (3)辦理新民校區雲嘉南動物醫院疾病診斷中心「持有」之游離輻射設備—診斷用電腦斷層掃描儀(登設字 1001569 號)申請變更為「恢復使用」案，於本(102)年 4 月 23 日實施輻射安全(洩漏)測試後，將其測試結果及相關文件寄送主管機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審查，於同年 5 月 9 日接獲電子通知書核准使用，已將該設備登記證正本轉交使用單位，影本存環安中心備查，下次換證時間於 107 年 5 月 1 日。
- (4)協助辦理應用化學系密封式放射性物質(Ni-63，物字第 12000867 號，活度 555MBq)之檢測，於 101 年 7 月 24 日完成放射性物質洩漏擦拭檢查，其檢查測量值為 0 Bq(法規規定擦

拭測量值須小於185 Bq)，檢測結果符合法令標準。

## 7. 生物安全

- (1) 依據教育部本(102)年7月22日臺教資(六)字第1020111216號書函辦理，「有關狂犬病病毒實驗研究或臨床檢驗之實驗室生物安全規定」，基於安全因素，建議從事人員先行施打預防性疫苗。本文除敬會本校生物安全委員會外，已影送公文至相關單位(獸醫系及動物醫院)公告周知，並依來文遵照辦理。
- (2) 依據教育部本(102)年7月23日臺教資(六)字第1020111162號書函辦理，「有關持有、使用或保存人類及人畜共通傳染病原體之BSL-2以上之感染性生物材料及傳染病人檢體採檢辦法」之核備事宜。經查，本校生物安全委員會已於101年11月20日函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前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辦理完成，且已副知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 (3) 依據嘉義市政府衛生局本(102)年7月30日嘉市衛疾字第1020054856號函辦理，鑑於近日國內發生鼬獾感染狂犬病事件，為確保相關從事病毒檢驗人員及研究單位人員之安全，相關之狂犬病病毒檢驗問卷調查，經由獸醫學系協助填答後，已於8月9日函覆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並副知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 8. 公共意外險

有關校園公共意外險理賠本校自付額部分，於102年底新約招標公告時，將契約理賠內容修改為全額理賠(免除本校自負額)，並已獲得102年得標廠商(國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專案辦理。有關本校免提自付額部分，依規定須以現行承攬之保費(76,000元)再向上調整15%，試算後保費須增加11,400元，即調整後保費由76,000元提高為87,400元。自103年起之校園公共意外險契約將改採由保險公司全額理賠方式辦理。

## 9. 其他

- (1) 本校經教育部推選為101年度「校園安全衛生認證計畫」免費輔導對象，以落實自主管理之減災校園。為積極推動校園安全管理系統，學校最高管理階層應透過校內資源(管道)告知全體

教職員工生，共同參與推動校園安全衛生等相關作業及預防各種危害健康等重要活動，以確保全校教職員工生之安全，本簽署文業於本(102)年 8 月 1 日行政會議提送臨時重要報告通過，簽署文奉校長核可並簽署後，將正式透過校園活動訊息公告於各校區同步宣導。

- (2)有關本校申請教育部 102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安全衛生通識課程及教育訓練」申請案已獲教育部審核通過。本計畫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15 萬元整，預定於 102 學年開學後 2-3 週內辦理。本訓練為期 2 天，上課地點預定於蘭潭校區國際會議廳，屆時亦將開放雲嘉南鄰近大專校院報名參加。